

背景

1.1 學生訓育組於一九九六年九月成立，是港督在一九九五年施政報告中，就學生的紀律事宜向學校提供支援的承諾。本組於首年運作中，分別由十名專業人士及四名一般職系人員組成。服務範圍包括以學校為本的諮詢服務、教師培訓工作坊及透過研討會、區域聯網會議等形式進行的校外支援服務。本組每年為約 200 間中學提供支援服務。詳情請參閱

附件一



。整體而言，學校對學生訓育組所提供的服務模式、性質及質素均感滿意。



編寫指引的目的

1.2 除上述提及的服務外，學生訓育組亦察覺到有需要訓導教師預備一套訓育工作指引。不同的專業人士需用

不同的工具：醫生用聽筒；會計師用計數機而建築師則用繪圖板。但是教師跟其他專業人士確實有所不同，其

獨特之處在於他們要用自己作為與學生建立關係的工具，以促進學生學習及改變。而編寫這套訓育指引則有以下目的：

- 加強訓導教師對管理學生行為的基本原則的認識；
- 協助訓導教師掌握這方面的技巧；及
- 促進訓導教師與其他同事交流積極的訓導方式的效果，以致他們能同心合力處理學生行為問題，逐步邁向全校參與的學校本位訓育模式，簡單稱為「校本訓育」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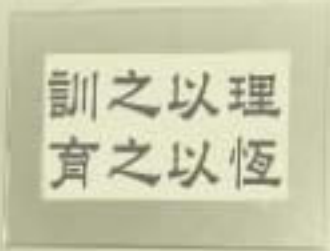


編寫指引的方針

1.3 在預備為學校編寫學生訓育工作指引時，我們擬編寫一套簡單的處理步驟的指南；但最終卻決定採用一個較困難的編寫途徑。雖然以前者的形式編寫，在短期來說，會較為實用，可是若要提供更佳的服務，我們必須協助學校認識訓育工作的基本原則及一般教師的處事態度和方法。在另一方面，我們亦想透過指引，讓教師能夠了解更多自己的處事態度和手法。正因如此，我們希望教師能對這份指引提出意見及互相交流。在過去兩年，我們從與學校合作的過程中，獲得一些有關學生行為及積極訓育工作的寶貴資料。我們準備與各教師及讀者分享觀察得來的經驗。



- 學生訓育組於一九九六年成立，目標是就學生的紀律事宜向學校提供支援；
- 教師本身是促進學習及改變的主要人物，這份指引旨在鼓勵教師同心協力，處理學生行為問題，達致全校參與的校本訓育方式；和
- 透過這份互動的指引，協助教師認識自己的工作態度和想法、掌握技巧及在學生訓育工作方面支持其他同事。



訓之以理
育之以恆